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BO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恒寶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7)

公司秘書變更

恒寶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本公司已終止委任劉惠儀女士(「劉女士」)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即時生效。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高立誠先生(「高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高先生為執業會計師，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取得倫敦大學金融經濟理學碩士學位(校外學位)，以及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理學碩士學位。高先生在會計及核數方面累積逾17年經驗。彼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劉女士於任期內所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歡迎高先生出任新職位。

代表董事會
恒寶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立言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立言先生、廖頌棠先生、廖英賢先生、高立誠先生及余遠茂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國斌先生、黎建強先生及吳明遠先生。